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指数熔断后旗下基金调整开放规则的公告

为了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保证指数熔断机制实施后我公司旗下公募基金平稳运作，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关于指数熔断机制规则及相关基金合同，我公司对指数熔断机制实施后旗下基金的开放规则公告如下：

一、自2016年1月1日起，投资人通过所有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公募基金交易适用本《公告》。

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因熔断规则导致收市时间不一致的，我公司按照“孰早原则”办理相关交易，具体时间以交易所公告时间为准。

三、我公司旗下的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中不包含指数熔断品种)不受指数熔断影响，开放时间不调整。

四、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指数熔断且当日恢复交易的，我公司旗下所有公募基金的开放时间不调整。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指数熔断且指数熔断至收盘的，即“一熔到底”，我公司对不同类型基金开放时间进行调整。

（一）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中包含指数熔断品种)及其他权益类基金自指数熔断至15:00期间通过不同销售机构提交的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投(以下简称“申赎类业务”)等申请，处理规则如下：

1、投资者通过我公司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按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处理，投资者可在下一个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内办理撤单。

2、投资通过代销机构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如代销机构当日提交上述熔断期内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我公司确认申请失败。

3、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如代销机构于下一个开放日提交上述熔断期内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我公司按该日申请处理，投资者可在该日的开放时间内办理撤单。

（二）我公司在综合考虑跨品种、跨市场及跨境套利等因素并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暂停办理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中包含指数熔断品种)等相关基金申赎类业务。

（三）认购和分红方式变更不受上述开放时间调整的影响。

六、重要提示：

（一）当指数“一熔到底”时，我公司将在公司网站及时发布相关公告，说明受指数熔断影响的相关基金当日申赎类业务实际办理时间的变化等事项。如果届时发布的公告涉及具体基金当日申赎类业务办理时间处理方式与本《公告》处理方式不一致的，以届时公告为准。

（二）我公司将在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定期更新时，对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更新。

（三）当发生指数熔断时，我公司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延缓支付基金赎回款。根据代销机构是否于当日将上述熔断期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提交我公司，我公司将采取确认失败或作为下一个开放日申请的不同处理方式，敬请投资者注意两种处理方式对申请确认和相关资金冻结/解冻的不同影响。

（四）投资人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aoamc.com）或拨打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299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我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在指数熔断实施期间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开放时间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关于指数熔断的相关交易规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指数熔断机制实施后公募基金行业相关配套工作安排的通知》（中基协字[2015]263号）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等的规定，为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在指数熔断实施期间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开放时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指数熔断当日恢复交易的情形

当发生指数熔断且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均恢复交易的，目前我司旗下的所有基金的开放时间均不进行调整。

二、指数熔断至收盘的情形

当发生指数熔断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指数熔断至收盘的，不同类型基金开放时间将依据基金的情况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我司旗下的货币市场基金以及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中不包含指数熔断品种的债券型基金的开放时间不受指数熔断的影响，基金开放时间不进行调整。目前该类基金具体包括：永赢货币市场基金、永赢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我司旗下的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中包含指数熔断品种的债券型基金和其他基金，目前该类基金具体包括永赢量化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永赢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该等基金的基金合同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其开放时间将受到指数熔断情况的影响，具体影响如下：

1、若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指数熔断且熔断至收盘的，对于当日交易所提前停止交易之时至15:00之间提交的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业务（以下简称“申赎类业务”）的申请将无法按照当日申赎类业务申请进行处理。

2、对于沪深证券交易所因熔断规则导致收市时间不一致的按照“孰早”原则执行，即当日两交易所较早收市的时间为基金当日开放时间的截止时间。

3、基金认购申请和分红方式变更等业务原则上不受上述开放时间调整的影响。

我司将在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定期更新时，对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更新。

重要提示：

1、若未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指数熔断规则发生变化或其他特殊情况，我司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时间调整方案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中国金融交易所发生指数熔断且指数熔断至收盘的，我司将在公司网站及时发布相关公告，说明受指数熔断影响的相关基金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实际办理时间的变化等事项；如果届时发布的公告涉及具体基金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办理时间处理方式与上述处理方式不一致的，以届时公告的为准。

3、当发生指数熔断时，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延缓支付基金赎回款。

4、投资者如需了解业务详情，可以咨询代销机构或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本公司：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021-51690111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网址：www.maxwealthfund.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沪、深交易所发生指数熔断期间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开放时间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关于指数熔断的相关规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指数熔断机制实施后公募基金行业相关配套工作安排的通知》（中基协字[2015]263号）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等的规定，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指数熔断期间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开放时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当发生可恢复指数熔断，即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均在当日15:00前恢复交易的，我司旗下所有基金的开放时间均不作调整。

二、当发生不可恢复指数熔断，即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指数熔断直至当日15:00的，我司旗下不同类型的开放式基金开放时间将依据基金的情况进行调整：

（一）我司旗下的货币市场基金和投资范围中不包含指数熔断涉及品种的债券型基金的开放时间不受发生指数熔断情形的影响，基金开放时间不作调整；

（二）除上述基金外的混合型基金及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中包含指数熔断涉及品种的其他类型基金，开放时间将作如下调整：

1、当发生不可恢复指数熔断，即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指数熔断直至当日15:00的，当日基金申购赎回开放时间截至发生不可恢复指数熔断的起始时间；

对发生不可恢复指数熔断的起始时间前提交的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业务（以下简称“申赎类业务”）申请，按当日的申请处理；

对在发生不可恢复指数熔断的起始时间起，当日15:00止期间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将无法按照当日的申请处理。基金管理人或销售机构如届时另有公告，以具体公告为准。

2、对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因熔断规则导致发生不可恢复指数熔断的起始时间不一致的按照“孰早原则”执行，即当日两地交易所较早发生不可恢复指数熔断的起始时间为基金当日开放时间的截止时间。

3、基金认购申请、分红方式变更等业务不受上述开放时间调整的影响。

我司将在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定期更新时，对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更新。

重要提示：

1、若未来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关于指数熔断规则发生变化或其他特殊情况，我司将根据新规则对前述开放时间调整方案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在实施日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进行公告；

2、当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不可恢复指数熔断时，我司将在公司网站及时发布相关公告，说明受指数熔断影响的相关基金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实际办理时间的变化等事项；如果届时发布的公告涉及具体基金当日申购赎回等业务办理时间处理方式与上述处理方式不一致的，以届时公告的为准；

3、当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不可恢复指数熔断时，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延缓支付基金赎回款；

4、投资者如需了解业务详情，可以咨询代销机构或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本公司：

客服电话：400-00-95526

客服邮箱：service@bobbns.com

公司网址：www.bobbns.com

风险提示：

我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61　证券简称：株冶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5-038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接到控股股东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株冶有限”）通知，株冶有限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经实施完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

2015年7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21），株冶有限拟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以不低于前次减持金额的10%（约4349.8万元）的资金增持本公司股票。

二、本次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2015年9月14日--2015年9月29日、2015年12月25日--2015年12月30日，株冶有限通过“五矿证券-众城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分别增持公司股份2,310,500股、1,663,720股，增持金额分别为21,750,847.38元、21,747,939.68元；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974,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累计增持金额43,498,787.06元。增持完成后，株冶有限持有公司股份212,248,5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24%。

截至本公告日，株冶有限已完成《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15-021）中的增持计划。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株冶有限依据承诺未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并承诺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增持的株冶有限股份。

四、相关事项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律师的法律意见

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增持发表了法律意见：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株冶有限通过五矿证券-众城2号增持公司的股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豁免申请的条件；截至本专项审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增持已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30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开源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15年12月31日起新增委托开源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开源证券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1）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2(A级)/260202(B级)）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2）景顺长城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4）；

（3）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8）；

（4）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9）；

（5）景顺长城精选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0）；

（6）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1）；

（7）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2）；

（8）景顺长城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5）；

（9）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261001，C类261101）；

（10）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6）；

（11）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261002，C类261102）；

（12）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2001）；

（13）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7）；

（14）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20）；

（15）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181，C类000182）；

（16）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42）；

（17）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252，C类000253）；

（18）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311）；

（19）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0380(A级)/000381(B级)）；

（20）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8）；

（21）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1）；

（22）景顺长城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32）；

（23）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65）；

（24）景顺长城中小板创业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86）；

（25）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5）；

（26）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7）；

（27）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88）；

（28）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72）；

（29）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8）；

（30）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9）；

（31）景顺长城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1506，C类001507）；

（32）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750）；

（33）景顺长城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535）；

（34）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2065，C类002066）。

注：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日期截止到2016年1月22日，敬请投资者留意并于规定时间内提交认购申请。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黄芳

电话：029-63387256

传真：029-81887256

客户服务电话：400-860-8866

网址：www.kysec.cn

二、通过开源证券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开源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开源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级（基金代码：260202）、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B级（基金代码：000381）、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65）、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750）和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2065，C类002066）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开源证券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手续费），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开源证券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开源证券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开源证券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1）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2(A级)/260202(B级)）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2）景顺长城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4）；

（3）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8）；

（4）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9）；

（5）景顺长城精选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0）；

（6）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1）；

（7）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2）；

（8）景顺长城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5）；

（9）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261001，C类261101）；

（10）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6）；

（11）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261002，C类261102）；

（12）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7）；

（13）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20）；

（14）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181，C类000182）；

（15）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42）；

（16）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252，C类000253）；

（17）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311）；

（18）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0380(A级)/000381(B级)）；

（19）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8）；

（20）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1）；

（21）景顺长城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32）；

（22）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65）；

（23）景顺长城中小板创业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86）；

（24）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88）；

（25）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72）；

（26）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8）；

（27）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9）；

（28）景顺长城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506）；

（29）景顺长城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535）。

自2015年12月31日起在开源证券开通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注：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已开通同一基金A/C类基金份额间的相互转换业务，其他同一基金的不同类别/级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开源证券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四、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60-8866

网址：www.kysec.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安排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262001）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香港、台湾证券交易所同时正常交易的工作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日除外。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16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并自下列节假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月	4-5日（台湾市场无交易）、29日（台湾和平纪念日）
3月	25日（香港耶稣受难节）、28日（香港复活节星期一翌日）
4月	5日（台湾民族扫墓节）
7月	1日（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10月	10日（台湾“双十节”和香港重阳节翌日）
12月	26日和27日（香港圣诞节后第一个周日和第二个周日）

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公告。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igwfmc.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 8888 606（免长途话费）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及基金组合产品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鼓励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理念，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协商一致，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及基金组合产品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方案如下：@

一、适用基金

（1）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2）景顺长城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4）；

（3）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5）；

（4）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7）；

（5）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8）；

（6）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9）；

（7）景顺长城精选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0）；

（8）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1）；

（9）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2）；

（10）景顺长城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5）；

（11）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261001）；

（12）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2001）；

（13）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6）；

（14）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261002）；

（15）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20）；

（16）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181）；

（17）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42）；

（18）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252）；

（19）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311）；

（20）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8）；

（21）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1）；

（22）景顺长城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32）；

（23）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65）；

（24）景顺长城中小板创业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86）；

（25）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88）；

（26）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72）；

（27）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8）；

（28）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9）；

（29）景顺长城中证TMT 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01361）；

（30）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01455）；

（31）景顺长城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1506）；

（32）景顺长城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535）。

二、优惠活动内容

1.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苏州银行柜面渠道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有如下优惠：基金申购费率按6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2.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苏州银行网上银行渠道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有如下优惠：基金申购费率按5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5；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3.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苏州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有如下优惠：基金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活动截止时间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申购手续费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详见上述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此次公告的优惠活动内容或业务规则如与之前公告信息不同，请以本次公告信息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067

公司网址：www.suzhoubank.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0755-82370688

公司网址：www.igwfmc.com

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事宜，敬请投资者留意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浙商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浙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参加浙商银行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方案如下：

一、适用基金

1、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2、景顺长城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4）；

3、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5）；

4、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7）；

5、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8）；

6、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9）；

7、景顺长城精选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0）；

8、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1）；

9、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2）；

10、景顺长城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5）；

11、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261001）；

12、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2001）；

13、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6）；

14、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261002）；

15、景顺长城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263001）；

16、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7）；

17、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20）；

18、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42）。

二、优惠活动内容

1、投资者通过浙商银行网上银行一次性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4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投资者通过浙商银行柜面定期定额投资申购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实行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受费率折扣。

三、重要提示

1、上述优惠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申购手续费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浙商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4、此次公告的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与之前公告信息不同，请以本次公告信息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 8888 606

公司网址：www.igwfmc.com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银行网址：www.abchina.com

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中国农业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事宜，敬请投资者留意中国农业银行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星展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展银行”）协商一致，自2016年1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星展银行开展的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方案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20）；

（2）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6）；

（3）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311）；

（4）景顺长城精选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0）；

（5）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42）；

（6）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385）；

（7）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2）。

二、活动时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

三、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星展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申购费率享有8折优惠，如适用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

四、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详见上述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此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上述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3、此次公告优惠活动内容或业务规则如与之前公告信息不同，请以本次公告信息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 0688

公司网址：www.igwfmc.com

2、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8988

银行网址：www.dbs.com.cn

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星展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事宜，敬请投资者留意星展银行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银行网址：www.bank.pingan.com

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平安银行所有，有关本次优惠活动的具体事宜，敬请投资者留意平安银行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协商一致，自2016年1月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银行开展的基金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